

证券代码：831195

证券简称：三祥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0

## 青岛三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9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魏增祥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董事魏杰因在国外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就公司2023年度总体经营情况、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及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进行了总结，提出了2024年度经营计划和工作思路，并编制

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规定，结合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实际情况，公司总经理刘艳霞女士向董事会汇报 2023 年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及 2024 年年度工作计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周永亮、李劲松、李鸿、夏宁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周永亮已离任）》《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李劲松已离任）》《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李鸿）》《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夏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 2023 年的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 2023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3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 2024 年度经营计划，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兼顾公司长远利益和可持续发展，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拟申请金融机构借款综合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资金预算及目前在各银行、金融机构授信情况，公司计划 2024 年度向各银行、金融机构等各类金融机构（含境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申请金融机构借款综合授信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自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当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履行了监督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当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编制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适用于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的情形）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2023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情况，结合地区、行业薪酬水平，确认2024年度薪酬。

在公司经营管理岗位任职的董事，按照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确定薪酬标准及年终奖励。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但享受董事津贴，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度，在公司任职的董事年终奖励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绩效、岗位绩效考核等综合确定。

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年薪制，基本年薪由董事会根据高级管理人员所任职位的价值、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由董事会表决通过后确定，基本年薪均按月发放。绩效工资以年度经营目标为考核基础，根据每年实现效益情况以及个人工作完成业绩情况核定，但上限不超过基本工资。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所有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如

适用)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结合 2024 年第一季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公司拟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会议日期、地点以股东大会通知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青岛三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青岛三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青岛三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青岛三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